

首都经济贸易大学金融学院

2018 年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方案

为公平公正、严谨认真地做好金融学院 2018 年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，保证研究生招生质量，经学院研究，特制定如下工作方案。

一、成立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领导小组，全面负责学院推免研究生录取工作。

二、申请条件

凡获得推免资格的 2018 届优秀本科毕业生（含校内推免生）均可申请我院的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。

三、复试人员

报考金融学硕士、金融硕士、保险硕士且通过我院简历筛选的优秀本科毕业生，具体复试名单以学院通知为准。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参加复试各环节。

四、复试内容

复试考核分两个部分进行，即：专业笔试及综合面试。

（1）专业笔试

主要测试考生掌握本专业基本理论、基础知识等情况，笔试采用闭卷考试形式，时间为2小时。

（2）综合面试

重在考查考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、科研创新能力以及对本学科前沿领域及最新研究动态的掌握情况等。

五、总成绩计算办法

总成绩=专业笔试成绩×50%+综合面试×50%，复试成绩按专业从高到低顺延录取，低于60分者不予录取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高杰英、王雅洁 电话：83952273，地址：明辨楼 419 金融学院综合办公室

以上规定如有与学校规定相冲突的，或其他未尽事项，以《首都经济贸易大学 2018 年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办法》为准。

首都经济贸易大学金融学院

2017 年 9 月 18 日